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旅遊局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2025年6月16日第550/E454/VII/GPAL/2025號公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2025年5月22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5年6月17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對問題1. 特區政府持續探索以創新和科技手段完善公共交通服務，其中，為緩解節假日及大型活動期間的公共運輸系統壓力，本局參考了旅遊重點區分和遊客出行習慣研判推出的時節性路線（例如17T、21AT、26AT），以「較直達、站點少、週轉快」的運作特性，助力連絡旅客主要出行的區段，以利於分流市民和旅客，減少旅客出行對市民乘搭公交之影響。同時，亦委託機構對本澳的士營運概況及服務質素，以及本澳的士發展規模進行研究，以評估適合本澳整體所需之的士數量及種類，相關研究結果將適時公佈。

此外，現時新型候車亭配備了動態巴士資訊系統，以提升乘客的候車體驗。而各主要口岸區，亦設有交通資訊屏，並配有觸控屏功能，為市民和入境旅客提供互動式的實時交通資訊服務。

旅客亦可以透過“澳門出行”手機應用程式查詢澳門名勝景點、地標建築等資料，並結合程式內設有的步行、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巴士報站、的士空車、的士建議路線及參考計費等各種
出行資訊與路線建議功能，按需要更好規劃行程。

對問題2.

旅遊局表示：按照六月十六日第52/84/M號法令的立法精神，其規範的是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境內所作的“自駕遊”活動（俗稱“租車rent-a-car”），主要服務對象是租賃車輛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境內作自駕旅遊用途的顧客，有別於供市民大眾使用的公共交通運輸服務。截至2025年6月25日，本澳共有9間公司獲得自行駕駛之機動車輛租賃業務的許可，旅遊局將持續與各持份者保持溝通，收集行業意見。

對質詢中有關修改自行駕駛之機動車輛租賃業務之意見，本局會配合旅遊及執法部門的工作，在職權範圍內作出配合。

對問題3.

未來若新增具特殊用途之新車牌本局將適時對外公佈，現時未有相關考慮。

交通事務局局長
林衍新